

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信息公示表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	上海翱泽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骏华
项目名称	上海翱泽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报告	检测类型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园大路 388 号		
项目组人员	陈城、陈枫、董志伟、武洪斌、岑巧、浦龚炯、刘鹏达		
现场调查人员	武洪斌、岑巧	现场调查时间	2024-10-23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吕娟娟、陈城	现场采样/检测 时间	2024-11-26 至 2024-11-28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 陪同人	张骏华		
评价结论	用人单位在正常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木粉尘、丙烯酸、噪声、工频电场、紫外辐射、切削液油雾等。 用人单位总体布局、建筑物内功能布置、设备布局、建筑卫生学、辅助用室设置等方面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等规定的要求。 用人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为：①用人单位未在使用切削液的数控车床操作位设置油雾回收装置。②用人单位涂装区、油品暂存区未设置应急喷淋洗眼装置；危废区、油品暂存区未设置事故通风。③用人单位 2021 年-2023 年在岗体检的体检项目不符合要求；未组织作业人员开展离岗的职业健康检查。④用人单位 2021 年、2022 年进行了职业病危害项目年度更新，2023 年进行了职业病危害项目变更申报，但漏申报危害因素丙烯酸，申报的内容不全。⑤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未取得主要负责人培训证书。⑥用人单位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均委托具有资质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对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进行定期检测，但 2023 年漏检丙烯酸。⑦用人单位未在本项目可行性论证阶段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用人单位未在施工前按照职业病防治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要求，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在竣工验收前，用人单位未开展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以及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由此，建议用人单位落实本评价报告中提出的有关意见、建议和相关补充措施，在应急救援措施、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落实等方面		

	进一步完善，使职业病防治工作逐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以切实保护作业人员的身体健康。
现场的图像影像	

注：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和法律、法规规定可不予公开的除外。